

柞水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建设柞水县 2024 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评估的公示

为了解公众对柞水县 2024 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态度和社会稳定方面的意见及建议，现将项目情况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建设单位：柞水县乡村振兴局

2. 项目名称：柞水县 2024 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 建设地点：小岭镇、杏坪镇、红岩寺镇、曹坪镇 4 个镇（办）

4. 建设规模及内容：小岭镇岭丰村三组任家沟建设通组道路一条长 1100 米，宽 4.5 米厚 18 公分。小岭镇金米村一组水毁挡墙修复 40 米，高 7 米；五组水毁挡墙修复 850 米，高 5 米。杏坪镇云蒙村硬化二组孟家沟产业路 2.01 公里，宽 3.5 米，厚度 18 公分。红岩寺张坪村上下王家坡通组道路硬化，上王家坡 2218.5 米、下王家坡 1989.26；宽 3.5 米，厚度 18 公分。修复曹坪镇窑镇社区扫帚沟水毁通组路 300 米，宽 3.5 米，厚 18 公分，挡墙 1000 方。曹坪镇窑镇社区硬化十组湘庆沟通组路 1 公里，宽 3.5 米，厚 18 公分，两座 4 米板涵。杏坪镇柴庄社区唐家庄产业路吴传喜至尹维忠门口硬化 1.15 公里，宽 3.5 米厚 18 公分，小桥一座长 8 米宽 5.1 米荷载 15 吨。

二、公众参与事项

1. 涉及群众情况：小岭镇岭丰村、小岭镇金米村、杏坪镇云蒙村、杏坪镇张坪村、曹坪镇窑镇社区、杏坪镇柴庄社区 6 个村（社区）群众。

2. 涉及资金情况：项目计划总投资 967.57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衔接资金。

3. 涉及用地情况：不占用土地

4. 涉及环保情况：项目实施后将极大改善各项目村组交通运输条件，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5. 涉及治安情况：严格按方案施工，最大限度减少对居民的出行及生活影响。

三、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公示期间，公众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评估工作意见和建议。

四、公示时间

2024 年 3 月 18 日至 2024 年 3 月 23 日。

监督举报电话：0914-4323370

邮箱地址：846935139@qq.com

